

西峡县教育体育局阳城镇阳城小学校舍改造项目 项目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西峡政采磋商-2025-31

甲方（发包人）：西峡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承包人）：河南樽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1日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发包人(全称): 西峡县教育体育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樽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西峡县教育体育局阳城镇阳城小学校舍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 西峡县阳城镇阳城小学院内
3. 工程内容: 西峡县阳城小学,综合楼维修改造工程(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4.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7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年8月4日。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2. 自工程移交之日起一年为工程质量质保期。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柒拾陆万柒仟伍佰贰拾伍元柒角壹分 小写: (¥767525.71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3.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工程量:按实计算。综合单价:投标报价中有的项目按投标报价清单综合单价执行;投标报价中有类似项目的按投标报价清单组价局部调整;投标报价中没有类似项目的按投标时适用的相关定额及清单组价;材料价格:投标书中包含的材料按投标时价格执行,投标书中没有的材料根据市场价有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人工费:定额组价的人工价格按投标时人工价格执行,零星用工

按 2020 年 12 月 1 日执行。



五、缺陷责任期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壹年。

六、付款办法

按工程进度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0%，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款剩余的50%。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已标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其他合同文书；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代表,对工程实施全面监督管理。
- 2、保证三通一平及协调周边关系,保证工程顺利实施。
- 3、确认回复乙方提出需要甲方协调解决的问题。
- 4、组织工程最终竣工按标书要求验收,并对合格工程做好接受工作。
- 5、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如数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6、提供设备存放、人员办公生活、施工准备及实施所需的场地。

九、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做好开工前的所有准备工作,确保按时开工。
- 2、接受甲方代表对工程的监理,对甲方代表提出的整改意见认真整改,及时回复和落实甲方代表的通知。
- 3、按本合同约定的计划组织施工,并在合同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 4、对现场的所有工程设备、环境做好保护并负责施工现场人、财、物的安全管理。
- 5、负责工程移交前的安全、质量保护。
- 6、免费向甲方提供完整、详细、正确、有效的工程技术文件。
- 7、乙方委派 郝赵民 为工地现场项目经理,全权负责以下工作:
 - (1)接受甲方对工程进行监理;
 - (2)按照已批准的施工方案、合同及甲方合理化的建议或意见组织施工,对工程实行全方位管理。
 - (3)施工中来往文件等事宜的签收确认;
 - (4)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人员到工地现场。

十、施工组织计划

- 1、本工程合同工期为 30 天。合同生效后及时进行建筑材料订货,保证在工程开工时到货。
- 2、在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7 日内做好开工前的全部准备工作,并向甲方代表提供开工申请。
- 3、乙方须接受甲方代表对工程施工质量和进度的检查、监督,并应严格按照

符时，乙方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与甲方代表协商后执行。中途因甲方需求调整的，工期另外商定。

4、乙方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开工，以书面形式向甲方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应在收到报告后3日内答复乙方，3日内未答复，则视为同意乙方要求，工期顺延。甲方不同意的应予以说明。

5、工程竣工：项目施工完毕后，乙方即可提交甲方进行全面竣工验收。

十一、施工和设计变更

1、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现设计缺项、因设计造成施工不合理的情况，向甲方和监理方提出施工或设计变更。如存在合同清单之外的变更，按照变更签证程序执行。

2、工程实施中对原设计进行变更或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涉及方案的变更和材料、设备的替代，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完善变更签证手续后，方可实施。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南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发生争议后，除出现以下情况外，双方都应该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 协调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3) 人民法院要求停止履行。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发包人：西峡县教育体育局（公章）

承包人：河南樽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吕和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宋博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南阳市唐河县滨河街道福州路45-86号

电话：_____

电话：16637721000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北京大道支行

账户：_____

账户：4105 0111 3381 0000 0472

2025年 6月 27日

2025年 6月 27日